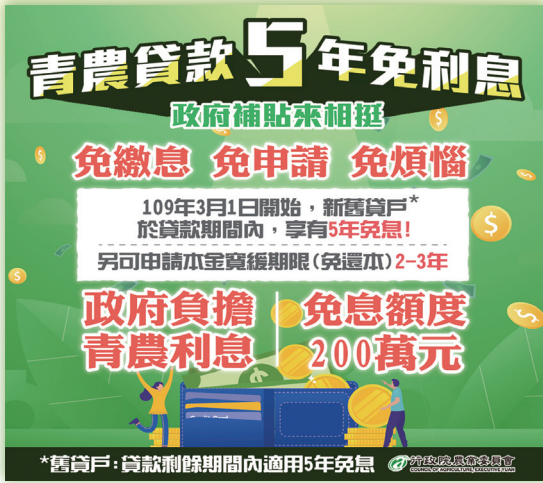


農委會釋 兩大利多 提供青農貸款200萬元5年免息 並放寬農貸週轉金貸款期限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為協助青年農民及農漁業者專心營農，減輕農業貸款還款壓力與負擔，修正政策性農業專案貸款辦法等規定，並自109年3月1日生效適用。主要修正內容包含調降青年從農創業貸款之一般青農貸款利率，提供新、舊貸戶200萬元額度，於貸款期間內享有5年免息優惠，以及放寬農、林、牧業、養殖漁業週轉金貸款期限，統一延長為5年，本金寬緩期限則統一延長為2年。農委會盼此次法規修正，能鼓勵青年投入農業工作，並扶植現有青農成長茁壯，另提供農漁業者更符合經營需求的貸款期間及彈性的還款方式，打造從農好環境。詳細資料煩請至農業金融局網頁查閱(<https://www.boaf.gov.tw/boafwww/index.jsp?a=ct&xltem=909014&ctNode=223>)。



青農貸款 5年免利息
政府補貼來相挺

免繳息 免申請 免煩惱

109年3月1日開始，新舊貸戶*
於貸款期間內，享有5年免息！

另可由申請本金寬緩期限(免還本)2-3年

政府負擔 青農利息 免息額度 200萬元

*舊貸戶：貸款剩餘期間內適用5年免息



專案農貸週轉金 貸款期限延長
借貸輕鬆還，減輕還款壓力與負擔，農業經營好幫手。

農、林、牧業、養殖漁業週轉金

以前	109年3月1日開始
3~5年	貸款期限 5年 ★★★
無或1~2年	寬緩期限 2年 ★★★

★每期應還本金變少 ★寬緩期限內只繳息免還本

*申辦貸款時提出申請 由貸款經辦機構覈實貸放